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INTERNATIONAL CREDIT GROUP LIMITED

環球信貸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9)

**有關票據購買協議的主要及關連交易
及
有關股東貸款的全面獲豁免關連交易**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交易時間結束後)，本公司(i)與Quark就發行可換股承兌票據訂立有條件票據購買協議，及(ii)就購買B系列優先股訂立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

就為本公司購買可換股承兌票據提供資金而言，本公司與控股股東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交易時間結束後)訂立股東貸款。

由於有關票據交易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4(9)條)超過25%但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票據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金女士是 Expolito Enterprise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唯一最終及實益擁有人，而 Expolito Enterprises Limited 是現有 A 系列優先股股東及 Quark 46% 權益的持有人。金女士亦為控股股東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執行董事及王瑤女士(執行董事)的母親。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金女士被視作於控股股東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Quark 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 A 章，票據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並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取得獨立股東批准。金女士及王瑤女士已就批准票據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將須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批准票據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告成立，以就票據交易是否公平合理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亦將委聘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票據交易的詳情、(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建議，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根據 Quark 集團公司當時的財務表現及在日後作出任何決定將可換股承兌票據兌換為 B 系列優先股之前，董事將考慮所有適用情況(包括盡職調查結果)以評估在關鍵時間兌換可換股承兌票據的理據(包括但不限於兌換的理由及基準、兌換機制及調整以及將予兌換數額)。於作出任何兌換決定後，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所有適用規定(包括股東批准規定(如需要))。

根據股東貸款提供的財務資助構成上市規則下的一項關連交易。由於財務資助由關連人士為本公司的利益按對本公司更有利的條款提供，且毋須就財務資助對本公司的資產作出抵押，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73 條，股東貸款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金女士及王瑤女士已就批准財務資助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票據購買協議、股份購買協議及附屬協議的主要條款及條件載列如下。

票據購買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交易時間結束後)，本公司、創辦人及 Quark 訂立有條件票據購買協議，據此，Quark 同意向本公司出售及發行而本公司同意向 Quark 購買本金額為人民幣 200,000,000 元或其等值金額的可轉換為 Quark 繳足 B 系列優先股之可換股承兌票據，代價等於該本金額。

可換股承兌票據的主要條款

本金額 : 人民幣 200,000,000 元

到期日 : 除非可換股承兌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 B 系列優先股，否則該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須於完成第二周年日期起分六筆等額分期償還，可換股承兌票據當時未償還的本金額及應計未付利息的最終付款須於完成日期起第三周年日期(「到期日」)支付。Quark 及本公司可在經雙方書面同意後延長到期日。

償還可換股承兌票據將由香港公司已發行股份 100% 的抵押品中的第一優先擔保權益抵押。

利息 : 可換股承兌票據將就不時未償還本金額按每年 10% 的利率計息。利息將按由票據購買協議完成日期起(包括該日)累計，並將按每年 365 日及實際經過的日數計算。利息須於每個票據購買協議完成週年日期期後按年支付。

提早償還 : 未經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事先書面同意，不得提早償還任何可換股承兌票據。

B系列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到期日前三個營業日之日止期間
交易時轉換 任何時間，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有權選擇透過向Quark交付
指明選擇涉及的可換股承兌票據本金額之書面通知(「**轉換通知**」)，進行B系列交易(請參閱下文股份購買協議一節)。選擇
僅可一次性就可換股承兌票據當時的部分或全部未償還本金額
進行。

B系列交易 : 如可換股承兌票據的所有本金額已根據上文及股份購買協議轉
完成後的 換為B系列優先股，則票據持有人可換取的B系列優先股(「**轉換財產**」)等於緊隨轉換後Quark普通股總數的20%(按全面攤
B系列 薄及假設已轉換基準計算)(假設票據購買協議所指明就Quark
優先股數目 集團相應表現指標(「**表現指標**」)設定的八個協定上限目標(「**目標**」)已達成)。

表現指標為(i)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國內公司平台借入的未償還總餘額(「**未償還總餘額**」)；(ii)二零一五年曆年的純利；(iii)二零一五年曆年已逾期超過180日的未償還總餘額；(iv)二零一五年曆年的實際資金成本；(v)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風險補償金；(vi)二零一五年曆年的每月財富管理收益；(vii)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借款人通過平台借入的平均金額；及(viii)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地區劃分的業務分佈。

轉換財產調整 : 如任何目標未達成，轉換財產將根據所有八個於 Quark 的經調整股權比例總和與票據購買協議所載各自協定的表現指標的實際成就(「實際成就」)調整(「經調整股權百分比」)。該經調整轉換財產將按下文所載數學公式計算：

$$\text{經調整轉換財產} = \text{TNS}/(100\% - \text{AASP}) - \text{TNS}$$

「TNS」指於轉換通知日期按全面攤薄及已轉換基準計算的普通股總數

「AASP」指所有八個經調整股權百分比總和

根據上述數學計算公式，如可換股承兌票據的所有本金額轉換為繳足 B 系列優先股，最高 B 系列優先股數目將等於緊隨轉換後 Quark 普通股總數的 40% (按全面攤薄及已轉換基準計算) (假設就相應表現指標設定的目標概無達成)。

委任董事 : 如可換股承兌票據的所有本金額根據股份購買協議轉換為繳足 B 系列優先股，且轉換財產不超過緊隨轉換後普通股總數的 30% (按全面攤薄及已轉換基準計算)，則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將有權向 Quark 董事會委任一(1)名董事。

如轉換財產達到或超過上述普通股總數的 30%，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將有權向 Quark 董事會委任兩(2)名董事。

地位 : 可換股承兌票據將構成Quark的直接、非後償、無條件、有抵押義務，將在所有時候在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之間具有同等地位及不附帶任何優先或特權，並至少與Quark的所有其他現有及未來非後償義務(法律規定優先的義務除外)具有同等地位。

可轉讓性 : 在遵守所有適用法律的情況下，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有權在獲得Quark事先書面同意後將可換股承兌票據的全部或部分本金額轉讓予任何第三方；惟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有權無需該同意而將可換股承兌票據的全部或部分本金額轉讓予其任何聯屬人士。

條件

除非經本公司書面豁免，否則本公司完成票據購買協議的義務須待下列各條件於完成時或之前達成後，方可作實：

聲明及保證 : 票據購買協議所載保證人各聲明及保證於作出時為真實、正確及完整，且截至票據購買協議完成日期仍然如此及具有相同效力。

票據購買協議
完成證書 : 保證人證明，票據購買協議的條件截至票據購買協議完成日期已達成。

表現 : 每名保證人截至票據購買協議完成日期或之前已履行及遵守票據文件所載彼等的所有協定、義務及條件。

授權 : 有關票據購買協議所需的所有同意及批准已由保證人取得並截至票據購買協議完成日期有效。各保證人已就票據購買協議及其業務經營遵守所有適用法律。

- 盡職調查 : 就Quark及其他Quark集團公司的業務、法律及財務狀況進行的盡職調查已完成並令本公司全權酌情信納。
- 本公司取得的批准 : 根據上市規則就批准簽署、交付及履行票據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所需的所有股東決議案已採納及通過。
- Quark取得的批准 : 有關融資及發行可換股承兌票據發行與B系列優先股的所有必要同意及批准已由Quark取得。
- 經修訂及重述大綱及細則 : Quark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由Quark董事會及／或股東正式採納並截至票據購買協議完成日期前生效，且截至票據購買協議完成日期未作出任何更改或修訂。各其他Quark集團公司的憲章文件的形式及內容令本公司合理信納。
- 附屬協議 : 附屬協議的各訂約方已簽立並交付一份附屬協議掃描副本予本公司。
- 顧問意見 : 本公司應已接獲環球律師事務所就外商獨資企業、內資公司及本公司於中國所開展業務發出截至票據購買協議完成日期的中國法律意見，且其形式及內容獲本公司信納。
- 無重大不利影響 : 自票據購買協議日期起並無出現重大不利影響。

所得款項用途

除非經本公司同意，Quark 須將出售及發行可換股承兌票據的所得款項僅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或 Quark 集團公司的註冊資本出資。

違約事件

發生下列任何一項事件將構成「**違約事件**」，則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將有權宣佈任何可換股承兌票據的未付本金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包括利息)即時到期及應付：

- (a) (1) 未能於到期時支付任何可換股承兌票據的本金或利息，及(2) 未能於到期時支付可換股承兌票據下或任何其他票據文件下欠付的任何其他款項，且在本分段(2)所述情況下，未能支付情況在十五(15)日或以上仍未予以補救；
- (b) 保證人根據或就任何票據文件作出的任何聲明或保證經證實於其作出或視作作出時在任何重大方面為不正確；
- (c) Quark 未能於轉換通知交付後根據票據購買協議及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完成 B 系列交易；
- (d) Quark 或任何其他保證人未能在任何重大方面履行或遵守票據購買協議所載任何條款、承諾、條件、義務或協定；
- (e) Quark 或任何其他保證人未能履行或遵守任何票據文件所載任何其他重大條款、承諾、條件、義務或協定(上文(c)段所述者除外)，而未能履行或遵守情況在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就此發出書面通知起計十(10)日期間仍未予以補救；
- (f) (1) 根據任何司法權區有關破產、無力償債或債務人其他寬免的破產法由任何保證人或針對任何保證人提交請願書，或根據任何破產法或類似法律下的任何法律程序提出寬免令，寬免債務人；(2) 任何保證人(i) 破產、清盤或解散(或遭受任何破產、清盤或解散)；(ii) 並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暫停營業；(iii) 無力償債；(iv) 就保證人所有或任何部分資產或物業委任接管人、信託人、託管人或清盤

人；(v) 為保證人的債權人利益而作出全面財產移交；或 (vi) 根據任何司法權區現時或未來有效的任何重組、破產、無力償債、安排、債務調整、結算或清盤法律或法規採取任何公司行動授權或開始任何法律程序，惟在上述各情況下，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先前批准者除外；(3) 根據任何司法權區現時或未來有效的任何重組、破產、無力償債、安排、債務調整、結算或清盤法律或法規針對任何保證人的任何法律程序已經開始，且並無於六十 (60) 日內解除；

- (g) 任何票據文件在任何時間因任何理由，針對屬於其訂約方的任何保證人並非或不再有效、具法律約束力或可予強制執行，或任何人士或實體質疑或否認任何票據文件的有效性及其可予強制執行性，或否認或拒絕其任何義務或任何保證人就此應承擔的義務；
- (h) 任何 Quark 集團公司的任何股份的徵費或其他附帶條件，而有關徵費或其他附帶條件於附帶之時起計十 (10) 日期間仍未撤回或以其他方式有效保持；
- (i) 出現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合理釐定的重大不利影響。

股份購買協議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交易時間結束後)，本公司、Quark 及名列於此的訂約方就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購買 B 系列優先股訂立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

倘已根據票據購買協議交付轉換通知，B 系列交易將根據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完成，而本公司將遵守附屬協議。

B 系列交易

於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時，適用轉換通知內指明的本金額須用於支付相關B系列優先股的購買價，且Quark須向本公司或其承讓人(視情況而定)發行入賬列作繳足的B系列優先股，數目按下列公式計算：

$$\text{B 系列優先股數目} = \text{CNPA/PA} * \text{CP}$$

「CNPA」指轉換通知內指明的本金額

「PA」指可換股承兌票據的初始本金額，即人民幣200,000,000元

「CP」指轉換財產，已根據票據購買協議予以調整

條件

本公司完成股份購買協議的義務須待下列各條件於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或之前按本公司信納的方式獲達成或獲本公司豁免後，方可作實：

聲明及保證 ： 股份購買協議所載保證人的各項聲明及保證在作出時真實、準確及完整，且於其後及截至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日期仍然如此，惟在各情況下，倘聲明及保證僅針對於任何一個具體日期的事件，則有關聲明於該具體日期屬真實、準確及完整。

表現 ： 各保證人於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日期或之前已履行及遵守交易文件所載其所有協定、義務及條件。

- 授權 : 任何 Quark 集團公司或其他保證人須就交易文件下擬進行的交易向任何主管政府部門或任何其他人士取得的一切同意(如有)(包括但不限於與合法發行及銷售 B 系列優先股有關者, 及任何通知規定、優先購買權、優先權、沽售或認購權的豁免), 包括 Quark 集團公司的董事會及股東必要批准, 截至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日期已取得及有效, 且有關證明文件已交付予本公司。
- 法律程序及文件 : 與將於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日期完成的交易有關的所有企業及其他程序以及所有附帶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各 Quark 集團公司當時所有股權持有人(倘適用)就股份購買協議及其他交易文件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作出的書面批准)均已完成, 而其形式及內容均獲本公司合理信納, 且倘本公司合理要求, 則已接獲有關文件的所有對手方原始或其他副本。
- 無重大不利影響 : 自股份購買協議日期至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日期概無重大不利影響。
- 完成證書 : Quark 的創辦人於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日期向本公司證明: (i) 就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指定的條件截至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日期已獲達成; 及 (ii) 其中附帶 (a) Quark 集團公司當時有效的章程文件, 及 (b) 各 Quark 集團公司股東及董事會批准的有關 B 系列交易的所有決議案的副本, 及 (c) 有關 Quark、於中國註冊成立的 Quark 集團公司營業執照的完好證書。

盡職調查 : 就 Quark 及其他 Quark 集團公司的業務、法律及財務狀況進行的盡職調查已完成並令本公司全權酌情信納。

董事會 : 就本公司已就可換股承兌票據本金額人民幣 200,000,000 元交付轉換通知的股份購買協議完成而言，Quark 已根據投資協議組成董事會。各 Quark 集團公司 (Quark 除外) 已採取一切必要公司行動批准緊接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日期前，各 Quark 集團公司 (Quark 除外) 董事會應由與 Quark 相同的董事組成。

除非獲 Quark 書面豁免，股份購買協議下 Quark 應就本公司完成股份購買協議擔負的義務須待下列各條件於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日期時或之前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聲明及保證 : 本公司或其承讓人 (視情況而定) 於股份購買協議下作出的聲明及保證於作出時真實、正確及完整，且於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時仍然如此及具有相同效力。

表現 : 本公司或其承讓人 (視情況而定) 於股份購買協議完成日期或之前已履行及遵守交易文件所載其所有承諾、義務及條件。

簽立交易文件 : 本公司或其承讓人 (視情況而定) 已簽立並向 Quark 交付交易文件 (本公司或其承讓人 (視情況而定) 為其中一名訂約方) 的遵守契約。

轉換通知 : 本公司或其承讓人 (視情況而定) 已根據票據購買協議向 Quark 交付轉換通知，列明可換股承兌票據 (本公司或其承讓人 (視情況而定) 正在就此選擇進行 B 系列交易) 的本金額。

B 系列優先股股東的權利

下表概述 B 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根據 Quark 的章程文件及附屬協議享有的主要權利：

投票權 : 與 A 系列優先股相同，B 系列優先股附帶與釐定 Quark 股東有權投票的記錄日期可轉換的該等數目普通股相同的投票權，或倘並無設定有關記錄日期，則採用投票之日。

特殊權利 : 與 A 系列優先股相同，B 系列優先股將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轉換為普通股。隨著該轉換，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獲授的以下特殊權利將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全部終止：

清算優先權。向其他類別或系列股份的持有人分派 Quark 的任何資產或資金之前優先收取金額等於 (a) B 系列優先股的 B 系列發行價乘以 (b) (i) 一加上 (ii) 0.02 與 B 系列發行日期起至清算事件根據適用法律視作合法完成或生效之日止完整月數的乘積，加上 B 系列優先股所有應計或宣派但未付股息之和(統稱為「**B 系列優先股金額**」)。

倘 B 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所宣派的資產及資金結餘不足以向有關持有人支付全部 B 系列優先股金額，則 Quark 可供合法分派的資產及資金結餘將在 B 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按佔各有關持有人有權收取 B 系列優先股金額總額的比例分派。

於B系列優先股金額全數分派後，A系列優先股股東將優先於普通股持有人收取Quark的資產或資金結餘的分派。

轉換權。B系列優先股可於B系列發行日期後任何時間按一對一的初步轉換比率(可予以調整，以就若干攤薄事件中的攤薄保留轉換權)轉換為普通股，悉數支付及不可評估普通股數目乃透過A系列發行價除以當時生效的A系列轉換價及透過B系列發行價除以當時生效的B系列轉換價釐定。

優先認購權。B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擁有優先認購權，按比例認購Quark不時發行的任何新證券，若干例外發行除外，如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A系列優先股的轉換、B系列優先股的轉換及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的新證券發行以及投資者權利協議訂約各方協定的其他發行。

優先購買權。倘創辦人建議轉讓其於Quark的任何股本債券或權益(「發售股份」)，B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有優先購買權，按轉讓人發出的轉讓通知中所載條款及條件及根據彼等各自股權按比例購買所有或任何比例的發售股份。

隨售權。倘B系列優先股持有人並無對全部或任何發售股份行使彼等各自的優先購買權，則彼等有權按轉讓人發出的轉讓通知所載相同條款及條件參與對上述通知中指定的受讓人的出售。

知情及查閱權。B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有權獲取Quark的財務及經營資料、年度業務及財務計劃以及查閱各Quark集團公司的設施、物業、記錄及賬冊。

委任董事的權利。只要本公司持有B系列優先股，其將有權為Quark董事會指派、委任、罷免、更換或重新委任一(1)名董事，倘緊隨轉換後轉換財產不超過悉數攤薄普通股總數的30%（按轉換基準）。倘轉換財產達到或超過普通股總數的30%，本公司將有權為Quark董事會委任兩(2)名董事。Quark董事會的董事授權人數將最多為四(4)名董事。

否決權。Quark的若干公司行動須取得本公司及A系列優先股股東或彼等委任的董事的批准。該等行動包括（其中包括）(i)增設或發行任何類別或系列的股本證券；(ii)購買、購回、贖回或撤回Quark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本證券；(iii)清盤、清算、解散或重組Quark集團任何成員公司；(iv)合併、兼並及整合Quark集團任何成員公司；(v)委任、更換或罷免Quark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核數師；(vi)更改任何Quark集團公司的會計政策或程序；(vii)修訂或更改或豁免任何交易文件項下的權利；(viii)批准任何Quark集團公司任何董事的薪酬或報酬；及(ix)批准委任、更換或罷免任何Quark集團公司行政總裁、首席財務官、首席信貸官、首席風險官或營運總監。

由控股股東提供財務資助

就為本公司購買可換股承兌票據提供資金而言，本公司與控股股東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交易時間結束後)訂立股東貸款，據此，控股股東已同意向本公司授予無抵押貸款金額達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當於約250,000,000港元)，為期三(3)年。股東貸款將不時就尚未償還本金額按年利率3.00%計息。利息自票據購買協議完成之日(包括該日)起，按每年365日的基準及已過去的實際天數計算。利息將於票據購買協議完成的每個周年每年支付一次。

股東貸款的尚未償還本金額將自票據購買協議完成的第二周年之日起平均分六期償還，股東貸款的當時全部尚未償還本金額的最終付款及應計與未付利息於票據購買協議完成之日起的第三周年之日(「到期日」)作出。儘管本文訂有條款，但本公司及控股股東可經相互書面同意後延長到期日。

倘本公司將兌換可換股承兌票據，其可向控股股東發出通知，訂明所兌換可換股承兌票據的本金額(「轉換金額」)。於發出有關通知後，等於轉換金額的貸款本金額，連同所有應計但未付的利息(本金額及有關利息，統稱為「展期金額」)將被視為已償還及控股股東將被視為已預付新貸款(本金額等於展期金額(「替換貸款」))。替換貸款將自通知日期起為期三年，並以每年365日的基準及已過去的實際天數按年利率3.00%計息。

根據股東貸款，本公司並無付款到期，除非及直至本公司已收到本金付款及可換股承兌票據的本金付款利息的等值付款。倘並無收到可換股承兌票據的利息或本金付款，本公司將向有關未付款的控股股東發出書面通知及本公司根據股東貸款作出付

款的責任將延期，直至收到根據可換股承兌票據的付款。為免生疑問，本公司不會因有關延期被視作拖欠股東貸款。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是香港的一家持牌貸款人，主要向企業及個人提供以香港的房地產資產作抵押的短期按揭貸款融資以及若干無抵押私人貸款。本集團於香港佔據穩固市場地位，按收入及未償還貸款價值計，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為香港十大持牌貸款人之一。

有關QUARK的資料

Quark透過其集團公司主要從事非銀行金融服務業務，按照適用中國法律透過點對點(P2P)及其他可擴展業務模式，利用資訊科技及數據分析技術在中國提供及／或促成累積、分銷及管理信貸。

於本公告日期及緊接股份購買協議完成前Quark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Quark 股份 數目	股權比例 (%)
普通股		
郭震洲	33,750,000	24.75%
王豪	15,340,909	11.25%
根據Quark僱員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	12,272,727	9.00%
A系列優先股		
Expolito Enterprises Limited	62,727,273	46.00%
Gobi Fund II, L.P.	12,272,727	9.00%
總計	136,363,636	100.00%

緊隨股份購買協議完成後 Quark 的股權架構 (假設無轉換財產調整及可換股承兌票據悉數獲轉換及兌換) 如下：

股東	Quark 股份 數目	股權比例 (%)
普通股		
郭震洲	33,750,000	19.80%
王豪	15,340,909	9.00%
根據 Quark 僱員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	12,272,727	7.20%
A 系列優先股		
Expolito Enterprises Limited	62,727,273	36.80%
Gobi Fund II, L.P.	12,272,727	7.20%
B 系列優先股		
本公司	34,090,909	20.00%
總計	170,454,545	100.00%

緊隨股份購買協議完成後 Quark 的股權架構 (假設轉換財產調整及可換股承兌票據悉數獲轉換及兌換) 如下：

股東	Quark 股份 數目	股權比例 (%)
普通股		
郭震洲	33,750,000	14.85%
王豪	15,340,909	6.75%
根據 Quark 僱員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	12,272,727	5.40%
A 系列優先股		
Expolito Enterprises Limited	62,727,273	27.60%
Gobi Fund II, L.P.	12,272,727	5.40%
B 系列優先股		
本公司	90,909,091	40.00%
總計	227,272,727	100.00%

進行票據交易及財務資助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貸款業務。儘管香港一直且將繼續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基地，但鑒於中國內地非銀行金融領域的增長機會，本集團現正考慮將業務擴展至此區域，以作為本集團長期發展計劃的一部分。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票據交易契合了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並可讓本集團擴展業務覆蓋範圍及加快對該市場的滲透。

鑒於票據交易將以股東貸款撥付，票據交易能夠讓本集團在股東貸款及可換股承兌票據分別收取的年利率3.00%與10.00%之間實現利差。本公司有權選擇進行B系列交易的隨附權利將為本集團提供靈活性，可在適當時探索中國內地的非銀行金融領域。

交易文件及財務資助的條款(包括利率)乃經參考商業慣例及中國其他從事類似業務的公司收取的利率範圍而釐定。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交易文件及財務資助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由於交易文件的條款反映了此類性質交易的正常商業條款，並可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利息收入及現金流及選擇進行B系列交易的權利，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有關票據交易的其中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4(9)條)超過25%但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票據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須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金女士是Expolito Enterprise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唯一最終及實益擁有人，而Expolito Enterprises Limited是現有A系列優先股股東及Quark 46%權益的持有人。金女士亦為控股股東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執行董事及王瑤女士(執行董事)的母親。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金女士被視作於控股股東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票據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並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取得獨立股東批准。金女士及王瑤女士已就批准票據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將須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批准票據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本公司將成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安先生、吳麗文博士及唐偉倫先生(別名唐俊懿)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就票據交易是否公平合理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本公司亦將委聘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票據交易的詳情、(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建議，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根據Quark集團公司當時的財務表現及在日後作出任何決定將可換股承兌票據兌換為B系列優先股之前，董事將考慮所有適用情況(包括盡職調查結果)以評估在關鍵時間兌換可換股承兌票據的理據(包括但不限於兌換的理由及基準、兌換機制及調整、將予兌換數額)。於決定進行兌換後，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所有適用規定(包括股東批准規定(如需要))。

根據股東貸款提供的財務資助構成上市規則下的一項關連交易。由於財務資助由關連人士為本公司的利益按對本公司更有利的條款提供，且毋須就財務資助對本公司的資產作出抵押，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3條，股東貸款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金女士及王瑤女士已就批准財務資助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規定外，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聯屬人士」	指	就某個人士而言，為直接或間接控制該人士、受該人士控制或與該人士受到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附屬協議」	指	投資者權利協議、投票協議、優先購買權及共同出售協議及股份限制協議(本公司均為訂約方)以及股份購買協議附件所附帶的代名人董事彌償協議
「承讓人」	指	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包括但不限於其任何聯屬人士及本公司控制的實體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業務」	指	按照適用中國法律透過點對點協議(P2P)及其他可擴展業務模式，利用資訊科技及數據分析技術在中國提供及／或促成累積、分銷及管理信貸的非銀行金融服務業務
「營業日」	指	(i)除星期六或星期日的日子，及(ii)中國及香港商業銀行開門辦理業務的日子

「章程文件」	指	就特定法律實體而言，指該實體的註冊成立、形成或註冊證明(包括變更名稱證明(如適用))、組織章程備忘錄、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組織章程、有限責任公司協議、信托契據、信托文書、經營協議、合營協議、營業執照或類似或其他章程性、監管或章程文件，或同等文件
「本公司」	指	環球信貸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控制權」	指	直接或間接以合約或其他方式(不論是否透過擁有具投票權的證券)能夠支配該人士的業務、管理及政策的權力或授權(不論行使與否)；前提是，該項權力或授權將不可推翻地假設於擁有實益擁有權，或擁有支配超過百分之五十(50%)有權於該人士的成員公司或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票數的權力，或擁有控制該人士董事會大多數成員的權力後存在。「受控制」及「控制」一詞具有上述相關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Blossom Spring Glob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75%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持有人。Blossom Spring Global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金女士持有。

「可換股承兌票據」	指	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或等值的可換股承兌票據，可轉換為繳足B系列優先股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公司」	指	上海誇客金融信息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組成及存續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票據交易
「財務資助」	指	股東貸款擬提供的財務資助
「創辦人」	指	Quark的創辦人，即郭震洲及王豪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公司」	指	誇客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Quark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安先生、吳麗文博士及唐偉倫先生(別名唐俊懿)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股東」	指	除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以外的股東
「法律」	指	任何政府或監管機構的任何及所有憲章規定、法例、法律、規則、規定、官方政策或詮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重大不利影響」	指	會或將會對(i)任何Quark集團公司的個別或整體業務、財產或狀況(財務或其他)、經營業績或前景，(ii)票據購買協議及根據票據文件擬訂立的任何協議對任何有關訂約方(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除外)的效力或強制執行力，或(iii)任何保證人履行票據文件項下責任或履行與根據票據文件擬進行的交易有關的責任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變動、事件或情況
「金女士」	指	金曉琴女士，控股股東全部已發行股本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執行董事王瑤女士的母親
「票據文件」	指	票據購買協議、可換股承兌票據及就票據購買協議訂立或根據票據購買協議擬訂立的任何其他文件、協議及文據
「票據購買協議」	指	Quark、創辦人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訂立的可換股承兌票據
「票據交易」	指	本公司擬根據票據購買協議購買可換股承兌票據
「票據購買協議完成」	指	完成可換股承兌票據買賣
「普通股」	指	Quark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人士」	指	任何個人、法團、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企業、獨資企業、組織、有限責任公司、商號、信託、房地產或其他企業或實體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	指	根據依照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的有效登記聲明在美國公開發售 Quark 普通股(或其存託憑證或存託股份)的確實承諾包銷的交割，其中普通股以每股普通股至少 1.5 美元的價格(扣除包銷佣金及開支)售予公眾，且已就普通股的任何股息、合併、重新分類或分拆作出調整，由此令 Quark (扣除包銷折扣及佣金)獲得至少 100,000,000 元的所得款項淨額，或 Quark 普通股(或其存託憑證或存託股份)在另一司法權區公開發售，其中普通股可在各投資人批准的獲認可國際證券交易所公開買賣，惟該項發售須符合前述發售前估值要求
「Quark」	指	Quark Finance Group，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公司
「Quark 集團公司」	指	Quark、香港公司、外商獨資企業、內資公司及(i)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或(ii)出於財務報告目的而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將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合併計入 Quark 集團公司的其他實體的統稱。一家 Quark 集團公司指該等 Quark 集團公司下屬的任何成員公司
「Quark 股份」	指	Quark 的普通股、A 系列優先股及 B 系列優先股統稱
「A 系列優先股」	指	Quark 根據訂約方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訂立的 A 系列優先股購買協議向 A 系列優先股股東發行的 A 系列優先股

「A系列優先股股東」	指	Expolito Enterprises Limited (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成立的公司)及Gobi Fund II, L.P. (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及存續的有限合夥企業)
「B系列優先股」	指	Quark將予發行的總購買價為人民幣200,000,000元的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系列優先股，相等於轉換財產
「B系列交易」	指	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擬根據股份購買協議購買B系列優先股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571章)
「股份購買協議」	指	Quark、本公司、Quark集團公司、創辦人、Expolito Enterprises Limited及Gobi Fund II, L.P.就可換股承兌票據持有人購買B系列優先股將予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の有條件股份購買協議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貸款」	指	控股股東就至多人民幣200,000,000元的無抵押計息貸款向本公司發出的融資函件
「股份購買協議完成」	指	完成B系列優先股買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交易文件」	指	票據購買協議、股份購買協議、附屬協議、Quark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執行根據上述任何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所須訂立的其他協議及文件

「保證人」	指	Quark 及創辦人
「外商獨資企業」	指	誇客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香港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計值的若干金額已按通行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有關換算不應視作以人民幣計值的金額已按或可能已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港元。

本公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出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總額數字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中國國民、企業、實體、部門、設施、證書、職銜等的英文名稱為其中文名稱的翻譯，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環球信貸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總裁
王瑤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瑤女士及金曉琴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安先生、吳麗文博士及唐偉倫(別名唐俊懿)。